**江苏省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监测指标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指标一】学校设置**

1.布局与规模

**监测要点：**

（1）每所完全小学服务常住人口不超过2万人；每所初级中学服务常住人口不超过4万人；

（2）完全小学不高于6轨；初中不高于12轨；九年一贯制学校不高于6轨。

**检测点：**

（1）学校服务常住人口数；

（2）学校轨数。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常住人口是指实际经常居住在某地区一定时间（指半年以上）的人口；

（2）学校轨数是指一个年级平行班的班级数量；

（3）九年一贯制学校和十二年一贯制学校的小学部分别作为一所小学统计，九年一贯制学校、十二年一贯制学校和完中的初中部分别作为一所初中统计，教学点作为一个独立单位统计；

（4）完全小学校均服务常住人口数=区域内常住人口数（万人）/完全小学总数；

（5）初级中学校均服务常住人口数=区域内常住人口数（万人）/初级中学总数；

（6）学校轨数=学校当年班级总数/学校当年年级数。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轨数）、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填报（校均服务人口）、教育事业统计年报、人口统计数据

2.学校班额

**监测要点：**小学平均班额不超过45人；初中平均班额不超过50人。

**检测点：**学校平均班额。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学校平均班额指学校平均班级学生人数；

（2）九年一贯制学校和十二年一贯制学校的小学部分别作为一所小学统计，九年一贯制学校、十二年一贯制学校和完中的初中部分别作为一所初中统计；

（3）学校平均班额=学校当年在校学生总数/学校当年班级总数。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教育事业统计年报

**【指标二】校园建设**

3.校园规划

**监测要点：**校园规划科学，功能完备，设施齐全；教学、运动、生活等区域划分合理，满足需要；有升旗台、旗杆。

**检测点：**同监测要点。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校园规划科学，功能完备，设施齐全，教学、运动、生活等区域划分合理。

不合格：校园规划不合理，教学运动生活区域分布不科学，对学生学习生活造成较大影响。

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基本合格之间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需提供：校园规划图、实景图）

4.生均占地

**监测要点：**小学生均占地不低于23平方米（其中，老城区小学不低于18平方米）；初中生均占地不低于28平方米（其中，老城区不低于23平方米）。

**检测点：**生均占地面积。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老城区学校指县级政府所在镇区（或街道）、省辖市主城区2015年之前设置的学校；

（2）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生、初中生按1:1.1拆分；十二年一贯制学校小学生、初中生、高中生按1:1.1:1.32拆分；完中初中生、高中生按1:1.2拆分；

拆分公式以九年一贯制学校为例：设小学生均值为X，初中生均值为1.1X，该校小学、初中生均值与小学某个单项总值之间的关系为：小学生数×X+初中生数×1.1X=某个单项总值；

（3）学校生均占地面积=学校地块总面积/学校当年在校学生总数；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教育事业统计年报

5.生均建筑

**监测要点：**生均校舍建筑（不含宿舍）面积小学不低于8平方米；初中不低于9平方米。

**检测点：**生均校舍建筑面积。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生、初中生按1:1.1拆分；十二年一贯制学校小学生、初中生、高中生按1:1.1:1.32拆分；完中初中生、高中生按1:1.2拆分；

（2）生均校舍建筑面积=（学校建筑面积-学校宿舍建筑面积）/学校当年在校学生总数。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教育事业统计年报

6.体育与绿化用地

**监测要点：**

（1）小学、初中体育运动场地应有田径运动场、球类场地、固定体育器械场地、风雨操场；

（2）小学生均绿化面积不低于5平方米；初中生均绿化面积不低于6平方米。

**检测点：**

（1）体育用地达标情况；

（2）生均绿化面积。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检测点中体育用地达标情况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建有田径运动场地、球类场地、体育器械场地和风雨操场（符合省定标准）；不合格：无符合省定标准的篮球场、排球场、田径运动场地；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基本合格之间。

（2）九年一贯制学校参照小学或初中标准执行，不低于两者最低要求；

（3）绿化面积包括绿地面积，墙面绿化面积和屋顶绿化面积；

（4）生均绿化面积=学校绿化总面积/学校当年在校学生总数。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需提供：实景图）、教育事业统计年报

7.生活设施

**监测要点：**学校为学生提供冷热饮用水；根据学生需求，按标准提供食堂、浴室，住宿生按1人1张床配备床位；厕所全部为水冲式。

**检测点：**

（1）冷热饮用水配备情况；

（2）食堂餐位数与就餐学生数之比；

（3）有住宿生学校的浴室配备情况；

（4）宿舍床位数与住宿生数之比。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冷热饮用水配备情况主要考察设备数量、设备类型、设备分布；

（2）有在校就餐学生的学校填写食堂餐位数与就餐学生数之比；

（3）食堂餐位数与就餐学生数之比=食堂餐位数/学校当年在校就餐学生总数；

（4）有住宿生的学校填写浴室配备情况和宿舍床位数与住宿生数之比；

（5）宿舍床位数与住宿生数之比=宿舍床位数/学校当年住宿生总数。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教育事业统计年报

8.校舍安全

**监测要点：**校舍坚固，符合当地房屋抗震设防要求；校舍安全隐患及时排除，无D级危房。

**检测点：**校舍抗震等级。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校舍坚固，符合校舍抗震设防要求；校舍安全隐患及时排除，无D级危房；不合格：有下列情况之一：1.校舍未达到抗震设防要求；2.有D级校舍；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基本合格之间。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提供相关房屋鉴定报告）、江苏省中小学校舍信息管理系统

**【指标三】教育装备**

9.图书装备

**监测要点：**学校生均图书小学不少于30册、初中不少于40册，年生均新增图书1册；有图书馆，设置阅览室、电子阅览室、藏书室等。

**检测点：**

（1）生均图书册数；

（2）年生均新增图书册数；

（3）图书馆设置阅览室、电子阅览室、藏书室情况。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图书册数为计入学校固定资产的学校图书馆及资料室入册上架的正式出版书籍，不包括教材、教师用教参资料、电子图书及其他报刊杂志；

（2）生均图书册数=学校图书总册数/学校当年在校学生总数；

（3）年生均新增图书数=学校当年新增图书总册数/学校当年在校学生总数。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江苏省中小学资产与装备管理信息系统、教育事业统计年报

10.信息化装备

**监测要点：**

（1）教师数与网络环境下教师使用计算机数之比达1:1；在校生数与网络环境下学生使用计算机数之比小学达10:1；初中达8:1；

（2）学校建有校园网、计算机网络教室、多媒体教室，配备校园广播、电视等。

**检测点：**

（1）教师人机比；

（2）学生人机比；

（3）学校建有校园网、计算机网络教室、多媒体教室，配备校园广播、电视等。留守儿童较多的学校有亲情电话、视频。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教师用计算机为中小学资产与装备管理信息系统"信息技术"条目中，仪器分类属于"教师用计算机"的计算机；

（2）教师人机比=教师用计算机总数/学校当年在职教师总数；

（3）学生用计算机为中小学资产与装备管理信息系统"信息技术"条目中，仪器分类属于"学生用计算机"的计算机；

（4）学生人机比=学生用计算机总数/学校当年在校学生总数；

（5）检测点（3）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学校建有校园网、计算机网络教室、多媒体教室；不合格：未按规定建设校园网、计算机网络教室、多媒体教室其中之一的；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基本合格之间。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江苏省中小学资产与装备管理信息系统、教育事业统计年报

11.实验室及仪器装备

**监测要点：**学校按标准配齐各类实验室，实验仪器配备达到省定Ⅰ类要求。

**检测点：**学校实验室配备情况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实验室配备情况为中小学资产与装备管理信息系统"配备统计"条目中对应实验室配备登记达到省定相应标准情况。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江苏省中小学资产与装备管理信息系统、教育事业统计年报

12.专用教室配备

**监测要点：**学校按省定标准配齐美术、音乐、舞蹈和劳技教室。

**检测点：**专用教室配备情况。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小学专用教室配备情况是指美术教室及辅房、音乐教室及辅房、舞蹈教室及辅房、劳动教室及辅房配置的间数、建筑面积；初中专用教室配备情况是指美术教室及辅房、音乐教室及辅房、舞蹈教室及辅房、技术教室及辅房配置的间数、建筑面积。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江苏省中小学资产与装备管理信息系统、教育事业统计年报

13.体育与卫生装备

**监测要点：**

（1）学校体育器材装备达到《中小学体育器材和场地》国家标准（GB/T19851-2005）；

（2）学校建有符合要求的卫生室或保健室，有急救箱和药物；配备不低于48平方米的心理健康教育室。

**检测点：**

（1）学校体育器材装备情况；

（2）学校卫生室（保健室）配备情况；

（3）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室配备情况。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体育装备配备情况是指按照《中小学体育器材和场地》国家标准（GB/T19851-2005）标准进行购置、配备和建设体育装备的情况；

（2）卫生装备配备情况是指学校卫生/保健室配置情况该指标包括用房配备情况和基本器械设备配置情况；

（3）心理健康装备配备情况是指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室配置情况该指标包括用房配备情况和基本器械设备配置情况。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江苏省中小学资产与装备管理信息系统、教育事业统计年报

14.安全防护装备

**监测要点：**学校按规定配备治安保卫机构，配备专职治安保卫人员；物防、技防设施完备。

**检测点：**

（1）学校安保人员配备情况；

（2）学校安保设施配备情况。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学校按规定配备治安保卫机构，足额配备专职治安保卫人员；配备必要的防护装备和器材，安装视频监控系统，设置周界报警装置。并及时更新升级，保持设施完好；不合格：有下列情况之一：1.保安人员配备不到位；2.安全防范设施不完善；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不合格之间。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指标四】教师队伍**

15.师生比

**监测要点：**小学、初中教职工与在校学生比分别不低于1:19和1:13.5。

**检测点：**教职工与在校学生比。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九年一贯制学校、十二年一贯制学校、完中的教师按所任教学段实际数测算，职工按照拆分原则拆分后计算；

（2）教职工与在校学生比=在职教职工人数（人）/当年在读学生总数（人）。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教育事业统计年报

16.教师职业能力

**监测要点：**

（1）小学、初中专任教师100%持有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

（2）小学专任教师专科及以上学历达100%，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学位）达90%，初中专任教师本科及以上学历（学位）达100%；

（3）专任教师5年内培训时间累计不少于360学时；学校年度公用经费中教师培训支出不低于5%。

**检测点：**

（1）专任教师持有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比例；

（2）小学教师专科率、本科率（初中教师本科率、研究生率）；

（3）专任教师5年内培训时间达到标准比例；

（4）学校年度公用经费中教师培训支出占比。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专任教师持有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比例是指学校在职教师中持有符合要求教师资格证书的人数与在职教师总人数的百分比；

（2）专任教师持有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比例（%）=学校当年在职教师持有教师资格证总人数/学校当年在职教师总人数×100%

（3）小学教师专科率、本科率（初中教师本科率、研究生率）是指专任教师中学历达本科及以上教师的比例；

（4）九年一贯制学校，教师分别对应小学部、初中部的教学岗位学历要求；

（5）小学专任教师专科率、本科率（%）=小学专任教师中达专科率、本科率及以上学历的专任教师数/小学专任教师总数×100%；

（6）初中专任教师本科率、研究生率（%）=初中专任教师中本科率、研究生率及以上学历的专任教师数/初中专任教师总数×100%；

（7）专任教师5年内培训时间达到标准比例是指5年内培训满360学时的教师与学校当年在职教师人数的百分比；

（8）培训完成指近五年培训学时经认定达360学时，工作未满五年的教师年均培训学时经认定达72学时；

（9）专任教师5年内培训时间达到标准比例（%）=5年培训满360学时的教师数/学校当年教师数×100%；

（10）学校年度公用经费中教师培训支出占比是指用于教师培训的经费在学校年度公用经费中所占百分比；

（11）培训经费在公用经费中的占比（%）=学校年度公用经费中教师培训支出/学校年度公用经费×100%。

**数据来源：**教育事业统计年报、教职工信息管理系统

17.音体美教师配备

**监测要点：**音乐、体育、美术教师中专职教师比例小学、初中分别不低于60%和80%。

**检测点：**学校音乐、体育、美术科目教师中专职教师比例。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九年一贯制学校，教师分别对应小学部、初中部的实际教学岗位计算；

（2）学校音乐、体育、美术教师中专职教师比例（%）=专职音乐、体育、美术教师数/音乐、体育、美术教师总数×100%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教育事业统计年报、教职工信息管理系统

18.心理健康和卫生保健教师配备

**监测要点：**学校至少配备1名教育学或心理学专科以上学历并具有教师资格证书的专职心理健康教师或1至2名兼职心理教师；卫生室按照600:1配备持有卫生专业执业资格证书的专职卫生人员，保健室配备1名及以上保健教师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检测点：**

（1）学校配备持有卫生（保健）专业执业资格证书的专职卫生（保健）人员情况；

（2）学校配备教育学或心理学专科以上学历并具有教师资格证书的专职心理健康教师情况。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专职卫生人员是指持有卫生专业执业资格证书的人员；

（2）保健教师是经过相应专业培训具有教师资格，并以提供学生保健服务为专职的人员；

（3）专职心理健康教师是指教育学或心理学专业毕业，并具有教师资格证书，并以提供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与辅导为专职的教学人员；

（4）兼职心理健康教师是指经过心理健康教育培训，或取得心理健康咨询资格，具有教师资格证书，并以提供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与辅导为兼职的教学人员；

（5）一贯制学校，作为一所学校计算。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教育事业统计年报、教职工信息管理系统

19.师德建设

**监测要点：**所有教师均能严格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不歧视、侮辱、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不进行有偿家教，不到社会培训机构兼职。

**检测点：**学校教师违反《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受到有关部门处分情况。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学校教师违反《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受到有关部门处分情况指学校当年因《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受到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司法机关等处分的次数。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20.交流轮岗

**监测要点：**教师和校长实行定期交流，每年有15%符合条件的骨干教师、专任教师按规定在城乡、学校之间流动。在同一学校任教满6年、离法定退休年龄5年以上的教师，在同一学校任职满2届的校长，须进行交流。

**检测点：**校长、骨干教师、专任教师按规定在城乡、学校之间流动比例。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教师指在编在岗的专任教师；

（2）符合交流条件指在一所学校连续工作满6年、离法定退休年龄5年（含）以上，且不在长期（半年以上）病假期间、怀孕至哺乳期期间的教师；

（3）流动人数指学校间专任教师交流的人数，不包括退休和新聘任的教师数；

（4）校长按规定流动比例（%）=当年校长流动人数/当年符合要求的校长总数×100%；

（5）教师按规定流动比例（%）=当年专任教师流动人数/当年符合要求的专任教师总数×100%。

**数据来源：**县级教育行政部门

**【指标五】教育教学**

21.国家课程开设

**监测要点：**按《义务教育国家课程设置实施方案》开齐开足各类课程。

**检测点：**国家课程开设情况。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严格执行国家课程方案、课程标准，开齐开足各类课程；基本合格：有一门课程未按《义务教育国家课程设置实施方案》足额安排课时；不合格：有一门课程未按《义务教育国家课程设置实施方案》开设。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22.校本课程开设

**监测要点：**积极开发校本选修课程，满足学生个性发展的多样化选择。

**检测点：**校本选修课程开设情况。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积极开发校本选修课程，满足学生个性发展的多样化选择；不合格：开设校本选修课程门数未达到班级数的二分之一；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不合格之间。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23.德育工作

**监测要点：**学校德育工作机构健全，机制制度完善；德育实践活动丰富，德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强。

**检测点：**同监测要点。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学校德育工作机构健全，机制制度完善，德育形式多样，德育内容丰富，德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强；不合格：德育工作不力，出现学生违法违纪事件，造成不良影响的；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不合格之间。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24.教学常规

**监测要点：**

（1）教师备课、上课、布置作业、学业辅导、考试评价等环节管理机制健全；加强对课程、教材、教法和学生的研究，重视教学改革，课堂教学效果好；

（2）建立学校领导兼课、听课、评课制度，形成课堂教学质量常态分析与管理机制。

**检测点：**同监测要点。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填报时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填报。具体评判标准如下：

检测点（1）评判标准：

合格：强化教学常规管理，备课、上课、作业、辅导、评价等环节管理机制健全。加强对课程、教材、教法和学生的研究，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社会责任感，成效显著；不合格：教学常规管理不到位，教学质量明显下滑；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不合格之间。

检测点（2）评判标准：

合格：建立学校领导兼课、听课、评课制度，形成课堂教学质量常态分析与管理机制；不合格：有下列情况之一：1.学校领导未按规定兼课、听课；2.未形成课堂教学质量常态分析与管理机制；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不合格之间。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25.减轻课业负担

**监测要点：**

（1）小学和初中每天集体性教育教学活动（含早读）时间分别不超过6小时和7小时；

（2）小学一、二年级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其他年级每天书面家庭作业总量控制在1小时以内；初中每天书面家庭作业总量控制在1.5小时以内。

**检测点：**

（1）学生每天集体性教育教学活动时间；

（2）学生每天书面作业情况。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填报时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填报。具体评判标准如下：

检测点（1）评判标准：

合格：每天集体性教育教学活动（含早读）时间达到标准；基本合格：集体性教育教学活动（含早读）时间每周有一天未达到标准；不合格：集体性教育教学活动（含早读）时间每周有两天及以上未达到标准；

检测点（2）评判标准：

合格：学生每天书面作业时间达到标准；不合格：学生书面作业每周有一天未达到标准；基本合格：学生书面作业每周有两天及以上未达到标准。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26.校园文体活动

**监测要点：**

（1）学生每天在校体育锻炼不少于1小时；

（2）学校每年举办1－2次学生运动会；1次校园艺术节、读书节、科技节等活动；开展劳动技术教育和形式多样的社会实践活动。

**检测点：**

（1）学生每天体育锻炼情况；

（2）学校每年举办学生运动会次数；

（3）学校每年举办校园艺术节（或读书节、科技节）等活动情况。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指标六】学校管理**

27.办学体制

**监测要点：**学校建立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落实校长全面负责、党组织保证监督、教职工民主参与的内部管理体制。

**检测点：**同监测要点。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九年一贯制学校、十二年一贯制学校、完中均作为一所学校计数。

（2）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学校建立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落实校长全面负责、党组织保证监督、教职工民主参与的内部管理体制；不合格：学校未建立现代学校制度；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不合格之间。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28.管理机制

**监测要点：**学校内部机构健全，岗位设置合理，职责分工明确；实行人员聘用制、岗位责任制和考核奖惩制；教师绩效工资制度完善。

**检测点：**同监测要点。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学校内部机构健全，岗位设置合理，职责分工明确；实行人员聘用制、岗位责任制和考核奖惩制；教师绩效工资制度完善；不合格：有下列情况之一：1.学校内部机构不健全，岗位设置不合理，职责分工不明确；2.考核奖惩制度流于形式；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不合格之间。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29.民主管理

**监测要点：**学校推行校务公开，定期召开校务会议；每学年至少召开一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或教职工大会；重视发挥家长委员会的作用，引导社区和有关专业人士参与学校管理监督。

**检测点：**

（1）学校校务公开情况；

（2）学校每学年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情况；

（3）学校发挥家长委员会作用情况。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学校推行校务公开，定期召开校务会议；每学年至少召开一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或教职工大会；重视发挥家长委员会的作用，引导社区和有关专业人士参与学校管理监督。不合格：有下列情况之一：1.未每学年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或教职工大会；2.学校校务公开不到位，存在重大事项未向社会公开，造成不良影响；3.学校重大事项未取得家委会支持，造成不良影响。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不合格之间。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30.社团组织

**监测要点：**学校共青团、少先队及学生会、班委会等学生组织的作用充分发挥，学生自主管理机制健全，成效明显。

**检测点：**学校社团组织建设情况。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学生组织该指标包括学校共青团、少先队、学生会、班委会、学生社团等；

（2）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共青团、少先队及学生会、班委会等学生组织的作用充分发挥；学生社团活动丰富；学生自主管理机制健全，成效明显；不合格：有下列情况之一：1.学校未建立学生社团；2.学生自主管理机制不健全，成效不明显；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不合格之间。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31.规范招生

**监测要点：**严格执行招生政策，实行免试就近入学，按施教区招收学生，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做到规范招生、阳光招生。

**检测点：**同监测要点。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民办学校对“按施教区招收学生”不作要求；

（2）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严格执行招生政策，实行免试就近入学，按施教区招收学生，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做到规范招生、阳光招生；不合格：有下列情况之一：1.学校违规通过考试或变相考试招收学生入学；2.学校招生不规范，造成重大影响；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不合格之间。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32.均衡分班

**监测要点：**均衡配置师资等教学资源，不设重点班、快慢班、特长班、实验班等，学生入学随机均衡编班。

**检测点：**同监测要点。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均衡配置师资等教学资源，不设重点班、快慢班、特长班、实验班等，学生入学随机均衡编班；不合格：学校设有重点班、快慢班、特长班、实验班等情况之一的；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不合格之间。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33.财务管理

**监测要点：**学校财务管理实行校长负责制，由学校财务部门统一管理；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财经纪律，财务会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

**检测点：**同监测要点。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学校财务管理实行校长负责制，由学校财务部门统一管理；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财经纪律，财务会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不合格：有下列情况之一：1.学校财务管理未实行校长负责制；2.财务管理不规范，造成不良影响；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不合格之间。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34.安全管理

**监测要点：**学校应建立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机制和师生安全教育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预防灾害、应急避险、防范违法犯罪活动。

**检测点：**同监测要点。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学校建立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机制和师生安全教育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预防灾害、应急避险、防范违法犯罪活动；不合格：当年学校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的。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35.“三风”建设

**监测要点：**校风、教风、学风优良，重视文化建设和特色建设，成效明显。

**检测点：**同监测要点。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校风、教风、学风优良，重视文化建设和特色建设，成效明显；不合格：学校未形成良好的校风、教风、学风，文化建设成效不明显；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不合格之间。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指标七】质量评价**

36.评价制度

**监测要点：**

（1）学校有正确的教育质量观，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考核制度健全，不按学生成绩进行校内和班级排名；

（2）学生发展评价办法科学，建立学生成长电子档案或记录袋；小学实行等级记分制，初中实行综合素质评定。

**检测点：**同监测要点。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检测点（1）评判标准：

合格：学校有正确的教育质量观，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考核制度健全，不按学生成绩进行校内和班级排名；不合格：有下列情况之一：1.学校未建立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制度；2.学校按照考试成绩公布学生排名的；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不合格之间。

检测点（2）评判标准：

合格：学生发展评价办法科学，建立学生成长电子档案或记录袋；小学实行等级记分制，初中实行综合素质评定；不合格：小学未实行等级记分制，初中未实行综合素质评定；基本合格：介于合格与不合格之间。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37.评价标准

**监测要点：**

（1）实施义务教育学业质量标准，学生学业水平合格率达95%以上；

（2）《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合格率达90%以上，每个学生至少学习掌握2项体育运动技能和1项艺术特长。

**检测点：**

（1）学业水平合格率；

（2）体质健康测试合格率。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学校学业水平合格率（%）=学校毕业考试学业合格的学生数/在校毕业生总数×100%；

（2）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合格率（%）=学校体质健康测试合格的学生数/参加测试的学生总数×100%。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指标八】经费保障**

38.学校办学经费

**监测要点：**（1）学校办学经费全面纳入财政保障范围，实行预算单列，按照教职工编制标准、工资标准、学校建设标准、生均公用经费标准等及时足额拨付。（2）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由县级财政部门会同教育部门，在不低于省定基准定额基础上，按时足额拨付，做到专款专用。

**检测点：**同监测要点。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民办学校办学经费纳入财政保障范围不作要求；

（2）公民办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是否达省定额标准，以市县政府相关文件、教育经费统计年报为准。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检测点（1）评判标准：

合格：学校办学经费全面纳入财政保障范围，实行预算单列，按照教职工编制标准、工资标准、学校建设标准、生均公用经费标准等及时足额拨付；不合格：有下列情况之一：1.学校办学经费未全面纳入各级财政保障范围；2.生均公用经费未及时足额拨付。

检测点（2）评判标准：

合格：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由县级财政部门会同教育部门，在不低于省定基准定额基础上，按时足额拨付，做到专款专用；不合格：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未做到专款专用。

**数据来源：**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填报、教育经费统计年报

39.规范收费行为

**监测要点：**学校免收学生学费、杂费、课本费、作业本费，农村学校免收寄宿生住宿费。

**检测点：**同监测要点。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该指标为定性指标，按照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第评判，具体标准如下：

合格：学校免收学生学费、杂费、课本费、作业本费，农村学校免收寄宿生住宿费。学校严格按照教育、物价和财政等部门核定的代收费项目和标准收费，不擅自另立收费项目或提高收费标准（民办学校按规范要求收费的为合格）；不合格：学校存在违规收费的。

**数据来源：**学校填报

40.扶困助学工作

**监测要点：**建立完善的扶困助学制度，保证学区内每个适龄儿童少年按时入学并完成学业。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100%与户籍学生享受同等待遇、残疾儿童少年100%享受免费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100%按省定补助标准受到帮扶。

**检测点：**

（1）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享受户籍学生同等待遇比例；

（2）残疾儿童少年享受免费教育比例；

（3）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到帮扶比例。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与户籍学生享受同等待遇的比例（%）=与户籍学生享受同等教育待遇的随迁子女数/区域内随迁子女总数×100%；

（2）残疾儿童少年该指标包括视力、听力、语言、肢体、智力、精神和综合残疾7类；

（3）入学残疾儿童少年享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比例（%）=免费接受义务教育的残疾儿童少年数/入学残疾儿童少年总数×100%；

（4）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该指标包括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子女、孤残儿童、革命烈士或因公牺牲军人和警察子女及其他经济困难家庭子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帮扶形式主要该指标包括助学金、减免学费课本费及作业本费等政府资助和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及个人的社会资助；

（5）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按省定补助标准受帮扶比例（%）=按省定补助标准受帮扶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数/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总数×100%。

**数据来源：**县级教育行政部门、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统计数据